

# 2014-15 学年在教育局全局范围内实施的家长参与子女教育的政策

\* \* \* \* \*

## 第一部分 基本目标

费城教育局费城教育局(SDP)致力于与家长及学生家人合作，设立了许多旨在实现以下目标的项目、服务及新举措：

- 在全局、地区及学校层面上支持家长参与子女教育，
- 在教育局及学校层面决策过程中邀请家长及社区成员建言献策，
- 扩展信息传播渠道，并
- 在解决家长顾虑问题及加强家长领导能力及维护子女权益能力方面提供更好的支持。

这些全局性项目及新举措包括：

- 扩展信息传播渠道
  - 在费城教育局网站 [www.philasd.org](http://www.philasd.org) 上发布有关教育局设立的项目、服务及程序的信息。
  - 利用 FaceBook 和 Twitter，并与传统媒体合作伙伴合作，与家庭及社区人士分享信息；
  - 运行 AskPhliaSD 系统 (<http://ask.philasd.org>)——该网络知识管理系统利用技术，对最常见问题迅速作出解答；
  - 启动家长及家庭门户网，这一新渠道利用网络账户帮助家长了解教育局及其子女所就读学校发生的所有最新事件，家长还可以通过该账户更新变动后的联系方式，选择适合他们的最佳联系方式（短信、电话或电子邮件），注册接受自己所感兴趣的的信息类型方面的通知，并通过网络了解其子女的出勤情况及分数；
- 提供各种切入点，方便家长及社区人士通过以下方式了解信息并获得帮助以解决其所顾虑的问题：
  - 费城教育局客户服务中心及信息总中心电话 215-400-4000，提供有关教育局服务、新举措及项目的前端信息，促进客户及教育局相关办公室的联络，并与各学校及教学网络直接合作，通过一对一式个案管理支持模式处理家长提出的问题及关切的事项；
  - 家长及家庭资源中心为家长提供面对面支持服务，解决他们顾虑的问题并探索能更好帮助家长支持子女教育的方式，帮助家长熟悉了解教育局，提供有关教育局政策、程序、项目及服务的信息，告知他们社区提供的各种项目及资源，并主办各种家长讲座及活动。
  - 家长协调员提供各种服务：帮助学校拓展家长联络机会并加强学校——家庭合作伙伴关系，通过一对一式个案管理支持模式处理家长所关切的问题，在总办公室 / 学校员

工及学生家人之间的承担联络员职责，收集、散发有关各种服务及资源的信息，组织、支持家长讲座及信息交流会，帮助学校建立校务顾问委员会，并提供其它能够满足所有学生家庭需求的服务及资源。

- 利用教育改革委员会的“策略、政策及工作重点”会议联络包括家长、学生、员工及社区人士在内的所有关心教育群体，了解新观点，收集反馈意见，以帮助教育局制定政策及规划工作重点。
- 通过在全局实施校务顾问委员会措施加强学生家庭及社区参与学校事务决策。校务顾问委员会能确保学校各个群体代表能参与讨论那些会给全校带来影响的事务。校务顾问委员会将来自不同的关注教育群体在的代表，如家长（占校务顾问委员会成员多数席位），学校领导及工作人员、社区合作伙伴及（高中）学生，汇聚在一起，为他们参与讨论及合作提供平台，以确保所有学生取得成功。
- 通过以下方式确保多语种家庭获取信息、支持服务及家长参与子女教育的机会：
  - 教育局翻译服务中心提供包括 170 多种语言及方言的电话口译服务、翻译全局及各校发布的文件、维护在线翻译文件库及管理以教育局家长及社区成员主要使用的九种外语（西班牙语、汉语、阿拉伯语、越南语、法语、高棉语、俄语、阿尔巴尼亚语及尼泊尔语）编写的网站等各种服务及工具，帮助工作人员与多语种家庭沟通交流。
  - 通过双语顾问助理提供的服务，多语种家庭支持服务办公室帮助多语种家庭以他们的母语持续与学校沟通并了解教育局发布的信息及提供的资源。该办公室在家长会议、教育局及学校举办的活动中提供口译服务，与移民及难民服务组织建立合作伙伴关系，并通过为移民及难民提供家长讲座及培训的“欢迎新移民社区巡回服务”项目为多语种家庭提供支持。“欢迎新移民社区巡回服务”讲座使用家长的母语，在方便他们参加的时间举办。这些讲座涉及各种与移民群体有关的重要话题，其中包括阅读识字能力、大学申请过程及经济补助资源、工作安全、获取医疗福利、哮喘病防治、HIV 预防、适应美国生活、融入美国文化及家长 / 子女冲突、育儿方法及管束子女、识别并治疗抑郁症、识别家庭暴力及防止虐待儿童。
- 与家长领袖、家长及社区关注教育人士密切合作，提高他们对参与学校及教育局事务的重要性的意识，鼓励他们投入精力与教师、校长及学校教职员建立关系，参加返校之夜活动及家长——教师见面会，一直与学校保持交流，参观子女的教室，参加学校举办会议及活动，在学校提供志愿服务，参加家长团体并承担领导职务。

## **第二部分： 法定措施**

**费城教育局同意实施下列法定措施：**

- 教育局将按照中小学法案 (ESEA) 第 1118 节第一款 A 部分（以下简称“第一款”）的要求，在所有局属学校中为家长参与子女教育制定和实施行动计划、活动和程序。在这些行动计划、活动和程序的规划和实施过程中，教育局将与参加这些活动的学生家长进行有实质性的磋商。

- 教育局将按照中小学法案 (ESEA) 第 1118 节的精神，与局属学校通力合作，以保证法案中规定的局属学校一级的家长参与子女教育政策的实施情况达到 ESEA 第 1118 (b) 节所提出的标准，并保证每一所局属学校都与家长签署一项 ESEA 第 1118 (d) 节中规定的“学校——家长协议书”。
- 为了满足“第一款”中有关家长参与子女教育的要求，教育局和局属学校将在尽可能的条件下，为英语不流利的、有残疾的儿童以及流动儿童的家长提供所有便利，其中包括按照 ESEA 第 1111 节的要求，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和统一的格式，或使用他们能够理解的格式，向家长提供各类有关信息及报告。在提供各类有关信息时，还可按照家长的请求，在可能的条件下，使用家长的母语提供有关信息服务。
- 教育局将与在接受“第一款” A 部分专款的学校（以下简称“第一款”学校）就读的学生家长一起决定怎样使用联邦政府为“第一款”学校调拨的款项，特别是其中百分之一指定用于家长参与子女教育的专用款，保证这笔专用款中的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款项能够直接送到有关学校，用于举办家长及学校行政人员同意并经校务顾问委员会同意的家长活动。
- 教育局将按照以下法定的“学生家庭参与子女教育”的精神实施本政策，并希望“第一款”学校在实施本政策的行动计划、活动和程序的过程中也按照同样的精神执行：

“家长及学生家庭参与子女教育”指的是家长通过定期、双向联系以及讲求实效的方式，参与学生的学业成长以及其它与学校有关的活动，其中包括保证——

- (A) 家长在帮助子女学习的过程中扮演一个不可缺少的角色；
- (B) 鼓励家长积极参与子女在学校的各项教育事宜；
- (C) 在适当的情况下，在子女的教育问题上，将家长作为与学校平等的合作伙伴，共同参与决策，同时请他们担任顾问委员会成员，以帮助他们子女的学业成长。
- (D) 开展其它活动，例如中小学法案 (ESEA) 第 1118 节中所列的活动。

### 第三部分： 教育局如何在全局范围内实施法定的家长参与子女教育的政策措施

1. 费城教育局将按照 ESEA 法案第 1112 节的要求，与家长一起制定在全局范围内实施的家长参与子女教育规划，具体步骤如下：
  - 我们邀请所有局属学校指派至少一名学生家庭成员加入家庭及社区联络行动团队 (FACE-A-Team)，参与培训并将信息带回学校。
  - FACE-A-Team 成员受邀在全局或分局会议上就教育局家长及家庭参与教育政策建言献策。
  - 教育局将就向全局家长散发本政策文本向各教育局副局长及各局属学校校长发布指令（由教育局局长签署）。
  - 我们将在网上公布最新政策以供家长审阅及评论。
  - 与本政策一道发布的家长通知信将告知家长其它可以提出意见建议的渠道，如通过网上调查、电话或参加所在地区的 FACE-A-Team 会议提交意见。

2. **费城教育局**将按照 ESEA 法案第 1116 节的规定，和家长一起对学校进行评估以并参与学校改进工作：

- 2015 年 6 月 1 日，至少 50% 的局属学校将设立包括家长、学生成员<sup>1</sup>其中家长成员占大多数。<sup>2</sup>校务顾问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在各校制定学校综合规划及预算时提供建议。
- 教育局有关代表将与家长团体领导人及“家长及家庭联络办公室”（Office of Parent and Family Engagement）工作人员合作，在教育局、各分局及/或学校各级就包括理解与学校有关的数据、学校综合规划及预算过程等在内的“第一款”的各项议题举办培训讲座。
- 我们将为教育顾问委员会（学校员工、学生、学生家人及社区合作伙伴）提供业务培训，帮助他们理解各方人员在此过程中所起作用及承担的责任。
- 教育局翻译中心及多语种家庭支持服务办公室将为母语非英语的家长提供语言支持服务。

3. **费城教育局**将为“第一款” A 部分学校提供以下必要的统筹安排、技术协助和其它协助手段，帮助它们规划并有效实施家长参与子女教育活动，从而达到改善学生的学习成绩和学校的总体表现的目标：

- 与家长组织合作，向学校员工提供有关家长参与子女教育的讲座。
- 通过家长大学向家长提供各种培训，其中包括但不限于：阅读、数学、科学、PSSA 考试及 Keystone 考试备考等话题。
- 应有关方面要求向家长提供有关学校安全、文化多样性、冲突解决、如何参与学校事务及其它议题的讲座。
- 为参与 FACE-A-Team 的家长提供培训，帮助他们在实施教育局及学习网络各种措施的过程中在校长及校务顾问委员会之间承担联络员的职责。
- 按照教育局行动计划 2.0 的要求，帮助家长及其他家庭成员有机会与教师及校长接触。

4. **费城教育局**将通过以下方式把“第一款” A 部分中有关家长参与子女教育的措施与下列教育局现行活动中的家长参与子女教育的措施，如“率先起步”学前班、“光明未来”学前班及 ELECT 项目，协调和整合起来：

- 加强学前班教育及 ELECT 项目负责家长联络的员工与家长及社区联络办公室的合作。
- 邀请学前班学生的家长参与教育局举办的会议及活动。
- 为参与幼儿早期教育项目的英语非母语的学生家长提供翻译服务。

5. **费城教育局**将每年实施家长及监护人问卷调查，收集有关学校及教育局层面家长参与教育局情况的数据，并将在设计、审核问卷的过程中征集家长的意见及建议。

---

<sup>1</sup> (高中校务顾问委员会必须包括学生成员)、学校行政人员、员工及社区合作伙伴在内的校务顾问委员会，

<sup>2</sup> 小学和初中学校中，家长占校务顾问委员会里有投票权的 7 至 21 个席位的 51%。高中学校中，家长及学生占校务顾问委员会里有投票权席位的 51%，其中家长和学生席位的比例为 2：1，委员会中至少有 6 名家长，3 名学生。

调查结果将用于发现影响和阻碍更多家长参加家长参与子女教育活动的原因为（特别是影响那些来自贫困家庭、残疾、英语不流利、识字不多、或来自任何少数种族和民族的家长参与子女教育的原因）。学校将针对这一评估中发现的有关其家长参与教育政策及活动方面的问题设计、制定更加有效的家长参与子女教育的措施，如有必要，学校将（和家长一起）修改家长参与子女教育的政策。

6. **费城教育局**将为学校和家长创造条件，以增强家长参与子女教育的能力，从而保证家长能够有效地参与并扶持所在学校、家长、社区三方为改善学生的学业成长而建立的伙伴关系。以下所列的是一些具体活动项目：

A.教育局将在各行政办公室的帮助下举办以下所列各项活动，为接受教育局及局属学校服务的学生的家长提供帮助，使他们理解以下议题的内容：

- 宾州学业内容标准；
  - 宾州学生学业成就标准；
  - 宾州及费城市学业测试（包括另类测试）；
  - “第一款” A 部分规定的要求；
  - 如何监测学生学业进展；以及
  - 如何与教育者合作。
- 资金开发及使用监督/第一款办公室将与各办公室及家长组织合作，提供第一款法定要求及中小学教育法家长知情权有关规定方面的信息介绍及讲座活动。
  - 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建议校长在举办职工进修日活动时邀请家长参加。
  - 教育局赞助并鼓励家长参加有关会议和讲座，例如：宾州家长顾问委员会年度会议、（宾州家长参与子女教育联合会）家庭参与子女教育年度会议等等。
    - 要求愿意参加家长会议的家长必须证实已在学校及/或教育局完成与改变学校落后面貌相关的培训。可以用作证明的材料包括：1) 签到单；2) 会议议程；以及 3) 会议所散发的材料。
    - 确保入选加入全州或全国第一款家长顾问委员会的家长定期出席教育局举办的 FACE-A-Team 会议，并递交（口头/书面）报告。
  - 以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家长提供信息。
  - 在条件许可的情况下，为母语非英语的家庭举办用他们的母语举办的讲座。
  - 向家长散发课程大纲及教学办公室及其它办公室发布的可供他们在家中参考得材料，并且在可行的情况下，散发这些文件的翻译件。

B.教育局将在各校的协助下，在适当的条件下，向家长提供书面材料和培训，例如扫盲及技术培训等，使他们能和子女合作，改善子女的学业成绩，以促进家长参与子女教育，具体方式：

- 在全市举办“家长大学”，由教育局员工及其他机构人员开设一系列家长教育课程，其中包括如何支持子女教育以及电脑扫盲。
- 在各校建立家长资料中心/角/室。

- 举办电脑扫盲培训和其它培训，以帮助家长了解家长及家庭门户网站是了解子女学业状况的一个窗口。
  - 为学校安排并举办以学校为基地的各项活动提供支持，例如：“家庭扫盲之夜”、“家庭数学之夜”以及其它讲座，借此帮助家长了解怎样在教育局各办公室的协助下，帮助子女取得学业进步。
  - 如条件许可，使用除英语外的其它语言举办上述讲座，并提供其它语种的书面材料。
- C. 家长及社区联络办公室将为教师、学生服务人员、校长和其他员工提供业务培训，让他们知道怎样象对待一个平等的合作伙伴那样与家长联系、交流和合作，让他们懂得重视家长的价值和作用，知道怎样实施和安排与家长有关的活动，从而建立家长和学校之间的纽带，具体方式：
- 在家长的帮助下，为校长和其他行政人员就如何与家长监护人建立良好合作关系提供业务进修活动。
  - （如有必要）建议邀请所有家长参加审核学校的“第一款”家长参与子女教育政策以及家校合约。
- D. 在可行和适当的情况下，教育局与率先起步、光明未来、ELECT 及其它教育项目合作，协调并整合家长联络项目及活动，实施其它如家长资料中心之类的项目，鼓励支持家长更加全面地参与子女教育，具体方式：
- 加强学前班教育及 ELECT 项目负责家长联络的员工与家长及社区联络办公室的合作。
  - 邀请学前班学生的家长参与教育局举办的会议及活动。
  - 为参与幼儿早期教育项目的英语非母语的学生家长提供翻译服务。
- E. 教育局将采取以下步骤，以保证使用通俗易懂和统一的格式，向有关家长传达有关学校和家长的会议项目、会议和其它活动的信息，其中包括在家长请求之后，使用替代性格式，并且在条件许可时，使用家长 / 监护人的母语：
- 在条件许可的情况下，使用简洁明了的语言进行交流。
  - 在教育局网站及 Facebook 网页上公布家长通知。
  - 确保通知中包括家长可以拨打的电话以便澄清疑问。
  - 与费城教育局客户服务中心及信息总中心电话 215-400-400、家长联络员及双语顾问助理共享重要信息，以便他们向学生家人提供信息并澄清其疑问。
  - 就最重要议题举办家长及社区会议和讲座。
  - 请包括图书馆、休闲中心、社区团体和宗教团体在内的社区伙伴协助散发教育局有关信息。
  - 条件许可的情况下，为母语非英语的家庭提供现场口译，或通过电话口译公司提供语言服务。

#### 第四部分： 酌情实施的全局范围内家长参与政策的实施细则

- 请家长参与制定培训教师、校长和其他教育工作者的计划，以改善业务培训的效果；
- 从第一款“同时起步”和“家庭扫盲”项目基金中拨款，为家长 / 监护人提供必要的扫盲训练；
- 在预算允许的情况下，支付与家长参与子女教育的活动有关的合理的、必要的费用，包括交通和托儿费用，以便家长参加与学校有关的会议和培训班；
- 培训家长，以促进更多家长的参与；
- 把在学校开的家长会安排在不同的时段进行。家长如果无法参加在学校举办的家长会，教师或与该学生直接有关的教育工作者将到该学生家进行家访，与家长面谈，以便在最大程度上促进学生家人参与子女教育；
- 研究、采纳和实施改进家长参与子女教育的模式；
- 建立一个具有代表性的、由各界人士参加的、局一级的“家长顾问委员会”，为贯彻所有“第一款”中有关家长参与子女教育的措施出谋献策；
- 让社区组织和商业机构（包括以宗教团体）在家长参与子女教育的活动中扮演恰当的角色；并且
- 按照第 1118 节的内容，在接到家长请求之后，为家长参与子女教育提供其它合理的支持。

#### 第五部分 采纳通过本政策

这项在全局范围内实施的家长参与子女教育的政策是由教育局和在“第一款”学校就读的学生的家长在 2014 年 1 月 14、23 及 30 日、2 月 6 日、5 月 15 日及 6 月 2 日举办的会议上经过磋商后共同拟定的。

本政策由费城教育局于 2015 年 3 月 19 日采纳通过，有效期为一学年。教育局将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或之前将本政策发放到每一位家长的手里。

---

(负责人签名/Signature of Authorized Official)

---

(日期/Date)

参考文献：

NCLB: 20 U.S.C. §§ 6316(b)(7), (8)

C.F.R. 34 C.F.R. § 200.36

宾州公共教育法: 24 P. S. § 1-101 et seq., 包括 24 P. S. §§ 6-693, 6-696